

# 诈骗63万元 男子谎称交钱能进国企

常德晚报讯(记者 游涛 蔡文龙 通讯员 王磊)连日来,市公安局武陵分局白马湖派出所将教育整顿成果转化为打击违法犯罪的强大动力,破获一起诈骗案,抓获一名犯罪嫌疑人,涉案金额达63万元。

近期,白马湖派出所接到市民夏某报案称,他被陶某以找工作为由诈骗63万元。该所民警经过不断的调查取证及分析研判,最终在辖区富强社区龙港路某单元楼内抓获犯罪嫌疑人陶某。在铁一般的事实下,陶某如实交代了自己的犯罪事实。

经查,两年前,夏某与陶某在网上玩游戏相识,两人不

仅是游戏好友,游戏之外也经常一起见面吃饭,成为好朋友。

今年4月初,随着深入了解,夏某得知陶某在常德某投资集团上班,想将自己的二级建造师挂在陶某所在的公司,公司一年就会跟夏某支付上万元的工资。陶某满口答应,表示只需缴纳1.2万元社保和公积金即可。到了5月初,夏某又提出想“人证合一”,直接去陶某所在的国企上班。陶某伪造了一份盖章的合同,当即与夏某签下,并以缴纳社保和公积金为名,先后索要了25万元。期间,陶某又以公司某项目门窗改造为名,诈骗夏某3万元。

到了7月份,陶某又以公司要引进人才的噱头,以缴纳社保和公积金的名义,先后要夏某转账30多万元。然而,钱交了这么多,夏某的工作迟迟未落实,陶某却一直让他再等等。直到陶某将夏某的微信和手机拉黑,他才知道自己上当受骗了,向白马湖派出所报案。经民警进一步查证,陶某根本没有能力帮夏某安排工作,也并未运作此事,所诈骗的63万余元均用于供个人开销。

11月13日,经过武陵公安提请,武陵区人民法院以诈骗罪对犯罪嫌疑人陶某作出批准逮捕决定。

## 孩子打闹 家长上演“全武行”

常德晚报讯(记者 唐文洁 通讯员 鄢昌乐)小孩间的小打小闹本是平常事,但如果家长不能冷静对待,介入出手,很有可能引发大矛盾。近日,武陵区人民法院以涉嫌故意伤害罪将犯罪嫌疑人吴某批准逮捕。

10月13日,常德万达广场某早教中心内,两个小男孩正在等待上早教课,因玩具发生摩擦。吴姓小孩被打,哇哇大哭起来,一旁的母亲徐某见自己孩子受到了“欺负”,连忙赶过去说道“打回去”,小孩并没有照做,徐某则拉起孩子的手打向另一个小孩。被打小孩的母亲彭某看到此景觉得不可思议,作为孩子家长竟然用这样的方式教育孩子,上前理论,两人针尖对麦芒,各不相让,后来开始推搡,最终演变成“全武行”。

在冲突中,徐某丈夫吴某见自己怀孕妻子被推,怒气冲冲给彭某一拳,导致鼻子流血不止,后彭某之母又与吴某发生冲突,被吴某拉倒在地。小孩摩擦的小事件演化成大人打架的治安案件。一旁的家长见势不妙,只得赶紧报警。南坪派出所民警赶到,将双方当事人带至辖区派出所做进一步调查处理。经法医学鉴定,彭某鼻梁骨折为轻伤二级。目前,吴某因涉嫌故意伤害罪被依法逮捕,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提醒:当孩子与伙伴发生矛盾冲突时,家长不要偏袒自己的孩子,应理性劝导,帮助孩子正确处理矛盾。小孩成长的过程就是一个学习模仿的过程,像这种看似为了保护小孩而打架斗殴的行为是不可取的,也不利于孩子的成长。

## 多拉工友 5座车强塞10人

常德晚报讯(通讯员 蔡才)11月18日9时许,高警局常德支队武陵大队民警在杭瑞高速安乡服务区巡逻执勤时,在服务区的加油站发现一辆车牌为沪B的小型客车加油,车上有数人下车站在车辆旁边,便上前查看情况。靠近后,民警发现其中1人在给车辆加油,另外5人在车辆旁边闲聊,而车内副驾驶座坐了2人,车辆尾厢内还坐了2人,总计共有10人,但车辆核定载人数却只有5人。民警立即对驾驶员和车上乘客进行查问。

原来,驾驶人陈某是一名工程负责人,而车上其余9人均均为陈某的工友,近期陈某包下常德市某工地工程后,召集工友从重庆前往常德,为节约开支陈某将9人强塞进车内。最终车辆行驶至服务区加油站加油时,被民警发现。民警在对车辆进行检查时,还发现该车的后车灯破损。

民警依法对陈某驾驶营运客车以外的其他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20%以上、驾驶件不符合技术标准的机动车两项违法行为予以记6分罚款400元的处罚,并责令驾驶人陈某将车辆多载的乘客安排其他车辆进行转运。

交警提醒:客车超员会降低车辆的安全性能,容易侧翻、倾覆,制动性能下降,转向稳定性下降,增大事故发生的概率,增加人员伤亡风险。无论是驾驶人,还是乘客,都应该自觉遵守交通法规。不超员超载,不乘坐超员车辆,保障自身安全。



11月18日,市公安局武陵分局南坪派出所充分发挥“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活动的政治引领作用,进一步夯实反恐防暴工作基础,组织民警来到常德万达广场开展反恐防暴检查。图为民警现场示范防暴器材。

游涛 蔡文龙 摄

## 司法拘留显威慑 “老赖”筹钱忙还款

常德晚报讯(通讯员 邓锐)近日,安乡法院执行局干警依法对拖欠贷款的孙某采取司法拘留的强制措施,其因惧怕受到司法惩处,在1小时内找亲友筹集12万元缴纳至法院账户。

2014年6月,孙某在湖南安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到期后拒不偿还贷款本息。安乡法院于2016年12月29日判决孙某偿还贷款及利息。判决生效后,孙某一直没有履行判决书所确定偿还借款义务,本

人因常年在外打工,无固定住所,严重妨害了民事诉讼活动的正常进行。

11月6日晚,执行干警了解到孙某正在回安乡途中,其打算收拾好过冬衣物于11月7日下午前往外地打工。11月7日上午,在孙某离开之前,执行干警赶到其居所里,将其与行李箱一同带回法院,并告知将依法对其采取司法拘留的强制措施。孙某见此阵仗,意识到事态的严重性,急忙与家人联系凑齐12万元本金,并于县农商行达成还款协议。

## 防“电诈”宣传深入群众

常德晚报讯(记者 徐睿 通讯员 胡芸)为深入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加大社会面防范宣传力度,近日,高新公安分局灌溪派出所组织民警,并联合灌溪镇政府深入辖区、走上街头广泛宣传防范电信诈骗知识,扎实开展防范电信诈骗宣传活动。

近年来,电信网络诈骗类警情持续不断,可群众对此类诈骗行为的防范意识却有待进一步提高。活动中,民警到灌溪镇人员密集场所,通过发放宣传单页、树立展板、设置咨询台等方式,耐心地向周边群众讲解目

前电信网络诈骗的具体事例和如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相关措施,提醒广大群众在使用网络社交软件时要谨慎小心,不要轻信陌生来电,要保护好个人隐私安全。一旦上当受骗,要及时保存好相关证据信息,如联系电话、对方账户、转账凭证等,并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此次活动,共派发宣传单页2000余张,树立展板12块,悬挂横幅2条,营造了社会面抵制网络诈骗犯罪的良好氛围,有力提升了群众安全感和对公安工作满意度。